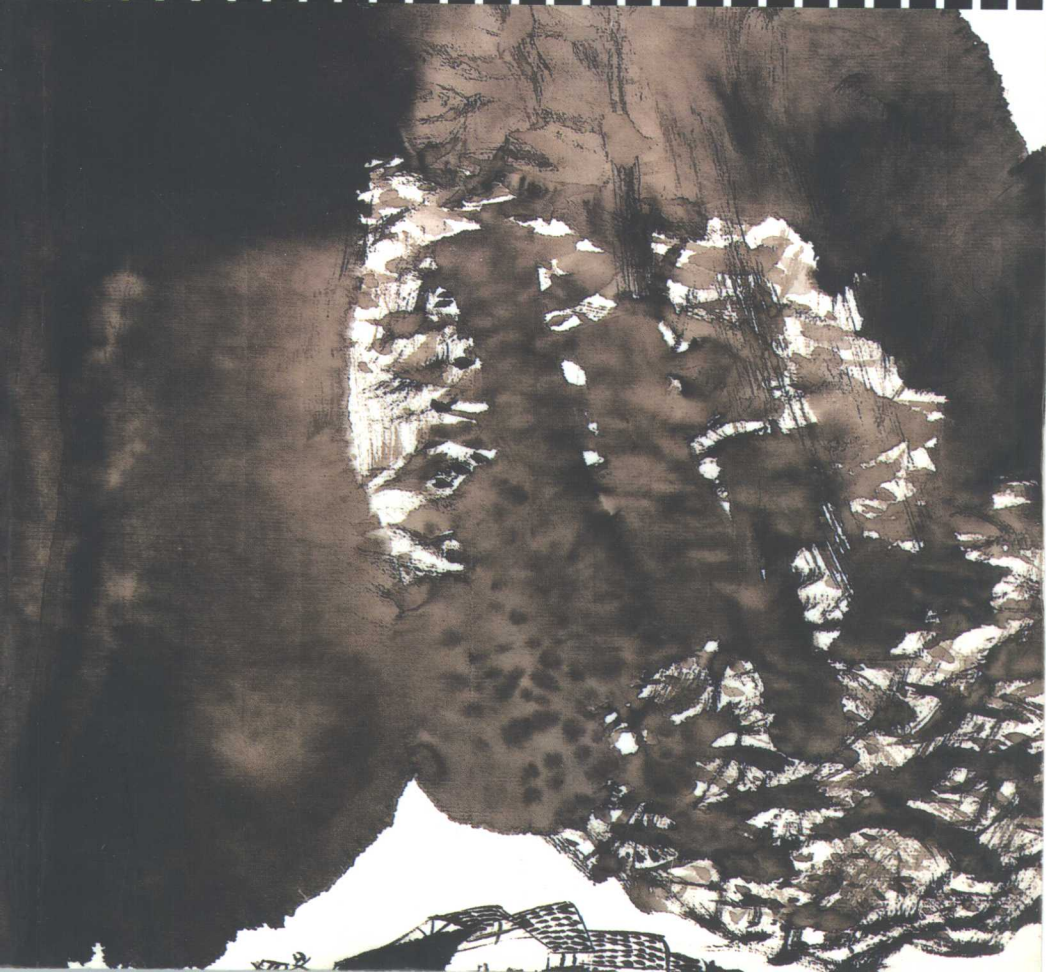


叶兆言 / 著

浙江文艺出版社

# 夜泊秦淮



# 夜泊秦淮

叶兆言 著

浙江文艺出版社



N H U A I

责任编辑 邹 亮  
装帧设计 夏季风  
封面画作 尹舒拉

### 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夜泊秦淮/叶兆言著. —杭州:浙江文艺出版社,  
1991.12(2000.9 新1版)  
ISBN 7-5339-0417-6

I. 夜... II. 叶... III. 中篇小说-作品集-中国-当  
代 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0)第 22723 号

## 夜 泊 秦 淮

叶兆言著

浙江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 
浙江省新华书店经销  
杭州市长命印刷厂印刷

开本 850×1168 1/32 插页 2 字数 205 千字 印张 10.375 印数 0001—8000

2000 年 9 月新 1 版 2000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

---

ISBN 7—5339—0417—6/I·389 定价:16.50 元

## 自序

夜  
泊  
秦  
淮

不知谁在角落里扔了个枇杷核，废砖碎瓦烂泥之中，竟长出了小树苗，小小的，不到一尺长。种在花盆里，养了近一年，小枇杷树绿绿的，生长势头良好。都说枇杷非盆中之物，于是找了把铁锹，在院子里挖个坑，扔些肥料，将小枇杷树种好。就那么个小院子，往下一米多深，是“文化大革命”中挖的防空通道。通道贯穿整个南京市，长得没尽头，事实上早成了大阴沟，都说，枇杷树苗子虽好，可惜生错了地方，长不大的。又说，长大了也没用。

长不大就长不大。小枇杷树从花盆里移出来，得了地气，郁郁葱葱，茁壮成

长。又请教了果农，追肥的季节，埋上一只死猫。平时见地上有死耗子，家里吃鱼鱼内脏，杀鸡鸡肚肠，都埋在枇杷树周围。该浇水时浇水，该剪枝打丫便剪枝打丫，细心照料，好生侍候。没几年，枇杷树成了些气候。不过一人多高，硕果累累。所结的枇杷都不好吃，太涩，太酸。太涩太酸的枇杷一样受小孩子喜爱，没熟透，就偷个不歇。都是同院的小孩，远亲不如近邻，得罪不起。况且小孩子贪馋，天王老子也没办法。除非枇杷树不长枇杷，否则都白说。枇杷树枝细，经不起折腾，常常断了翅膀似的垂下枝子。小孩子偷枇杷，做父母的担心小孩子摔下来受伤。五楼的小男孩最调皮，才七岁，第一次爬树就蹭破一大块。紧接着是骨折，手上打了石膏，一副可怜相。小夫妻心疼儿子，关起门吵架，吼得全院子都听见。吵到后来便要离婚，好说歹劝，上法院，调解，无效，再调解。都说，那枇杷树害人。都说那枇杷又不好吃，干脆早点摘光免淘气。凡事和为贵，贵的就是和气。于是老实听劝，竹竿上用铅丝绕成小钩，大大小小枇杷一网打尽。第二年自然学乖，小枇杷刚刚蚕豆那么大，彻底统统全部扫荡干净。以后年年如此，岁岁平安。

我的枇杷树只是想象中的产物。关于它的故事说了一半，另一半不打算再说。和《夜泊秦淮》一样，我对那种想象中的东西，有一种说不出的感情。我喜欢枇杷树。枇杷树粗枝大叶，浓荫如幄，秋萌，冬花，春实，夏熟，备四时之气。它属于蔷薇科常绿乔木，纲目果部山果录。花瓣很少，微微有些香，是腊梅外，另一种敢迎风斗雪的花儿，枇杷树叶中含有皂碱素，入药可以镇咳祛痰。明代诗人高启诗云：

落叶空林忽有香，  
疏花吹雪过东墙，  
居僧记取南风后，  
留个金丸待我尝。

《夜泊秦淮》的创作完全偶然，计划中该有五篇，都是老掉牙的故事。用了测字先生伎俩，从每篇末一字中勉强凑成金木水火土之数字。设想中的好文章，往往最容易落空，所谓好事不长久，好梦难成真。所缺的一篇是《桃叶渡》。写了好几次，写不出就写不出，不硬写。五行之中缺水，也顾不上什么后果。收在这里的四篇小说，断断续续苦了四年，魂牵梦绕。不敢说类似慢工出细活的大话。写小说绝非省事，学疏才浅，艺无止境，只能尽力而为。如今出书太难，小说趋于萧条。感谢浙江文艺出版社的几位朋友，没有他们的热情督促和鼓励，本书也许根本就完不成。书名从杜牧绝句中剪径，挂羊头卖狗肉，竖虎皮当大旗，所谓捡便宜卖乖。

一九九〇年深秋于高云岭

## 再 版 序

夜  
泊  
秦  
淮

这是我的第一部小说集，转眼距离初版已经十年，现在重新排版印刷，很是感动。我已经说过，没有当时的督促，也许就没有这本书，因为开始写这本书的时候，并没有想到自己日后会成为作家，我只是尝试着写，写着玩玩，结果便当了真。对于一个作家来说，第一部小说集的重要性不言而喻，我希望读者能够带着谅解的心情，看待这本并不起眼的书。

二〇〇〇年五月二十五日  
于河西碧树园





叶兆言小说

Y E B O Q I



目  
录

Contents

- 1 自 序  
4 再版序
- 1 状元境  
82 十字铺  
169 追月楼  
227 半边营



# 状 元 境

夜  
泊  
秦  
淮

## 第 一 章

### 1

状元境这地方脏得很。小小的一条街，鹅卵石铺的路面，黏糊糊的，总透着湿气。天刚破亮，刷马子的声音此起彼伏。挑水的汉子担着水桶，在细长的街上乱晃，极风流地走过，常有风骚的女人追在后面，骂、闹，整桶的井水便泼在路上。各色各样的污水随时破门而出。是地方就有人冲墙根撒尿。小孩子在气味

最重的地方，画了不少乌龟一般的符号。

状元境南去几十步，是著名的夫子庙。夫子庙，不知多少文人骚客牵肠挂肚。南京的破街小巷多，老派人的眼皮里，惟有这紧挨着繁华之地，才配有六朝的金粉和烟水气。破归破，正宗的南京货。到了辛亥革命前夕，秦淮河附近早没了旧时繁华。河水开始发臭，清风过处，异味扑鼻。大清朝气数既尽，桨声灯影依旧，秦淮河画舫里的嫖客中，多了不花钱的光棍，多了新式旧式的军官，多了没有名的名士。有一阵子，一位怜爱美人的英雄，常常立在文德桥上，眼见着桥下花船来来去去，一个个油头粉面，一阵阵谑浪笑语，满心里不是滋味。

这天红日将西，英雄站在文德桥上，时间久了，只觉得隐隐有些腰痛。暗暗将手扶在栏杆上，目不转睛地注视桥下。一只画舫正歇在阴影处。那花船不大，就一个舱，舱中间一张方桌，罩着乌油油的白布。英雄站在桥上，舱里的情形看不真切，却知道那桌子后面，便是一张下流的木床。船上的人此刻都在船头，一胖一瘦两个男人并排躺在藤椅上，胖的一头歪在那里似乎已经睡着，瘦的也是一副疲倦相，两眼呆呆地望天，手里玩着自己的一截辫子。两个姑娘一站一坐，都是十八九岁光景，悠悠地吃瓜子。站着的姑娘胸脯极高，身体微扭着，宽大的青竹布大褂里面，叫人想着每一块肉都是活的，都在动。她一边极有力地把瓜子壳往秦淮河里吐，一边和同伴谈着笑着骂着，一边懒洋洋用眼梢扫桥上的英雄。

那花船慢慢地朝东移过去，慢慢地没了影儿。英雄慢

慢走下桥来，日落前的夫子庙，正人多热闹。英雄满腹心事地在人群中走，众人不看他，他也不看众人。眼见着进了状元境东口，英雄的步子不由得放得更慢。一阵悠悠的二胡声，从沿街的一家茶炉子铺里传出来，那声音悠长哀怨，英雄的满腹心事让它一撩拨，竟有些不能自持，停住脚洗耳静听，眼珠子到处转着去找那个拉二胡的人。这二胡声，英雄已经熟悉，每次路过时，都忍不住要听上一会。

状元境西头有一家货栈，表面上卖木料，兼做棺材生意，实际上是同盟会的一个秘密据点。南来北往的军火常常贮存在这。英雄正是这家货栈的主人，是个头儿。几个伙计也是同盟会会员。三天前，一个伙计配制土造炸药，不慎弄炸了一枚，虽然不曾伤着人，但怕引起清朝巡警的注意，全货栈的人白天都不敢留在家里。紧连着两天平安无事，大家的胆子也大了。第三天一切正常。吃了中饭，英雄依然上街闲逛，两个伙计到钓鱼台会朋友。

那英雄听着二胡，两个去钓鱼台会朋友的伙计也进了状元境。见英雄正在雅兴头上，拍了拍他的肩膀，径直奔货栈。英雄和他们打了个招呼，心里想跟着一起走，腿却让那二胡声吸引着迈不出步。这时候只听见二胡的旋律一转，忽然激昂起来，仿佛荒凉古战场上的一声马嘶，又仿佛酷暑天里一阵疾风暴雨。那边两个伙计已到货栈门口，走在前面的刚跨进门，便被几个人冲上来抱住，后面的这个吃了一惊，正好身上揣着枚炸弹，掏出来捡人多的地方就扔。那炸弹的杀伤力并不大，被抱住的那个伙计受了点伤，却趁势抱过一支枪来，冲着巡警劈里啪啦地乱打。等英雄在这边清

醒过来,随着看热闹的人群拥过去,两伙计已经一死一伤。那伤的躺在地上叫两个又黑又壮的汉子压住,痛得一声声骂娘,不住地转过脸来吐唾沫。英雄挤在人群里,恨自己身上没有枪,牙咬得格格直响,捏了满满的一拳头汗。

巡警一个个庆幸自己还活着,兴冲冲地找了辆马车来,把一死一伤的战果装了走。留下几个巡警依然守着货栈,一边轰那些看热闹的人赶快散开。英雄随着那些眉飞色舞的看客,退潮一般地向状元境东头退过去,耳听着一些不着边际的怪论,止不住一阵阵的悲痛。天不知不觉地黑了。沿街的门如一张张裂开的嘴,把看客们一个一个地叼了进去。又到了状元境的东口,英雄觉得人越来越少,不免有了种孤单的感觉。隐隐约约地望过去,巷口仿佛有几个人正站在那里说话,手里端的大约是枪。干巡警的绝不会都是傻子,只要守在这巷口把来人盘问几句,一听那英雄的浙江口音,便可以轻而易举地把他抓起来。英雄想自己没必要去送死。脚下的步子不禁由快而慢,由慢转停,甚至迟了几步。货栈回不去,进不得,退又不得,孤单的感觉变成了虎落平阳的感叹。

正走投无路,却听见身边的茶炉子铺,二胡依然叽叽嘎嘎拉个不停。附近发生的一切对它好像毫无影响。这是一首常听得见的二胡曲目。英雄听了,身不由己地竖起头来找月亮。寻思了一会,才记起不是有月亮的日子。满天的星星已经亮起来,衬着一块暗暗的红云。二胡声幽幽不断,英雄猛想起自己早存着和拉二胡的结识一下的念头,顺手推开虚掩的门,进了茶炉子铺。



## 2

这个拉二胡的姓张，自小就没了父亲。他妈是状元境里有名的辣货，虽然只该一个儿子，却有了十个儿子的威风。男人连儿子的名字都来不及取就去了，她懒得给儿子找个正式的名字，高兴时心肝宝宝地乱叫，发起火来，一口一个“婊子养的”。状元境的男男女女都见她头疼。寡妇门前是非多，做寡妇的自己不怕，别人便怕。儿子一天天大起来，早过了娶亲年龄，没人乐意把女儿送来做媳妇，娘不急，儿子也不敢急。

这儿子念私塾时取过一个正经名字。书不念了，那正经过的名字便没人叫。他从小就和音乐有些缘。两岁多一点时，有一次跑不见了，寻来找去，临了在一个卖艺的摊子前抓到他。也没有正经和什么人学过，到了十七八岁的年纪无师自通，胡琴琵琶，笛箫笙竽，十八般乐器，样样都会，样样不精。其中玩得最多最好的是二胡。状元境的男女老幼都知道他会拉二胡。因为他姓张，都叫他张二胡。

那英雄在张二胡家平平安安地躲了一夜，臭虫咬了一身疙瘩，不自在了好几天。没几年却发迹做了个什么司令。那时南京已经光复，清朝成了民国。

司令部设在秦淮河边的一个尼姑庵里。门口成天木桩似的竖着两排大兵，司令出门回府，里里外外一片的吆喝。公务之外，司令的精力使用在美人身上。当年南京的头面人物，商会的财神，翰林出身的耆儒，老名士，风流教主，有

的慷慨送银子,有的做诗填词捧场,有的牵引着往风流的场所跑,游画舫,逛青楼,南京凡是略有些名声的香巢,不多久就让英雄司令访了个遍。

英雄做了两年司令,讨了三房姨太太。其中二姨太最标致。不高不矮,不胖不瘦,女人该大的她都大,女人该小的她都小。二姨太姓沈,人都称沈姨太。沈姨太在家排行第三,熟悉的人便叫她三姐。这三姐也是个英雄脾气,跟玩似的养了个儿子,没有显出老来,反而更精神,更标致。司令花天酒地,沈姨太也不生气。有时暗暗地替男人们打抱不平。司令的女人太多,司令部的男人太多。不平则鸣,沈姨太叫喊不出。路见不平,拔刀相助,她抽不出刀来。只能偷偷地觉得,司令的女人和司令部的男人,太窝囊。

沈姨太忽然想到了要学琵琶。别的姨太太嗤之以鼻,正经的姨太太,不是堂子里接客的女人。

于是司令想到了张二胡。于是张二胡成了沈姨太的老师。

沈姨太并不用心地学琵琶。她比当年的英雄更喜欢听二胡。司令部又多了个男人,多了整日不肯安静的二胡声。一些风雅的座上客,难免极懂行地夸张二胡的绝技,顺带盛赞司令和姨太太的趣味。有位当过榜眼的老翰林,酒席之上,常常停杯举箸,把个秃脑袋随着张二胡拉弓的手,摆来甩去。司令乘着酒兴,不免把他和张二胡的奇遇,不动声色娓娓道来,大有好汉又提当年之勇的意思。

“福人自有天相。司令逢凶化吉,也是命中注定。要不,众位好汉一一落难,惟有司令平步青云,贵不可言!”老翰林

捡了块海参在嘴里，嚼了半天，想通似的说道。

“那是，那是，命。命。”下首一桌围着群大大小小的军官，扯着嗓子叫道，只管喝酒。

紧接着又是一番类似的恭维。司令听多了，也不领情。毕竟是拎着脑袋干的，单说一个命字，太屈才。老翰林年老眼花，酒喝多了，头却不昏。话锋一转，说是唐朝有位将军，生来有个异秉，指挥着千军万马，临阵只要听手下的一个美人唱段曲子，攻无不克，战无不胜。又说明朝的一位大将军，一听某某某的琵琶，脑筋陡然地好起来，顿时英勇无比，气吞万里之势和猛虎一般。怪才怪才，人无怪则不才。堂堂司令好听二胡，原来也和上述两位将军一样，似怪而不怪。惟有怪，方显出英雄本色。这司令被搔到痒处，立刻有了酒意，晕乎乎的，心想日后对张二胡一定要有所器重。当年若是没有张二胡，他司令没准真没有今天。今天没有了张二胡，他司令说不定就会没有了将来。酒宴散了，司令只恨一时没有仗打。

张二胡有了司令的照应，运气仿佛断了线的风筝，高飘到了不知所以。司令部里有他的单间。大门口进进出出，他一个穿长衫拉二胡的，那些木桩似的大兵见了，乖乖地敬礼，那些高攀的名流，乖乖地鞠躬。他也不还礼，长衫在大门槛上扫来掸去，进出就像在自己家里。别人眼里有他，他眼里没有别人。

沈姨太起先每天和张二胡学两个小时琵琶。她那琵琶可值一个大价钱。然而不多久偏要改学二胡。学二胡更不像个有长性的样子，勉勉强强拉成了调子，名贵的二胡倒换

了好几把，张二胡这把二胡拉到那把二胡，有吃有喝，又有银子花。他娘有时寻到司令部来。门口站岗的不让她进，张二胡也赖着不肯出去。他娘远远地急得直跺脚。

“张先生生得这么高大，又是一副好相貌，又斯文，又有绝技，又没有女人，难道你张先生还有什么打算？说出来，叫我听听。”沈姨太武人里头待久了，见惯了粗野，对张二胡的憨样说不出的新鲜，有心给他个机会，不住地用话撩他。张二胡除了自己妈，没有接触过别的女人。不过沈姨太的话他都懂。心里暗暗地羡慕那些挎盒子炮的大兵，小街破巷地乱串，见上看得过去的姑娘，抱住了啃萝卜似的便亲嘴。沈姨太是天下最漂亮的女人。张二胡没吃过豹子胆，也没吃过天鹅肉。沈姨太的豆腐不敢吃。沈姨太的情分，全领了。

“我就不信你三十好几的人，当真没挨过我们女人的边。人都说越是文乎的男人，越邪乎。又不比我们女人，留着贞，守着节，像熬一回事似的。我就不信。”

这一天，司令又出去吃花酒。当时下关那地方，新红了一个妓女，叫刘小红。年纪不过是十六七岁，老南京人却能说一口清圆流利的苏州话，还喜欢骑着小马驹，在狮子山下驰骋往来，一时声名大振。司令慕名去访，差一点把那份干公务的心思全贴了进去。沈姨太也不管他什么牛小红马小红，司令不在家，她便是在家的司令。上午在张二胡房里泡了几个小时，听了会二胡，又捉住了说了会话，临走关照张二胡下午到她房间喝茶。姨太太房里的茶，都是上好的雨前茶。到下午张二胡急巴巴地跑去，茶未沏好，小桌上却摆